

112 年度臺中市「行政社造化」教育訓練認證課程簡章

一、計畫緣起

文化部在「新故鄉社區營造計畫」中提出「行政社造化」的概念，希冀透過輔導與培訓政府行政人員擁有適當的社造知能，使其具備文化思維及視野。透過推動行政社造化及臺中市社區總體營造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政策中長程願景等為基礎，期盼公部門每一項政策之擬定與推動，都能注入社區營造的精神與革新操作。除了促進公民有更多的空間來進行社會參與外，更能使政策的推動獲得更好的落實與支持。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於今（112）年針對區公所規劃「行政社造化」相關課程、輔導與活動，以促進各區公所社造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能夠瞭解社區營造的基本精神與執行策略，透過扮演區域社造資源整合平臺的角色，積極推動區內的社區營造工作，協助區域永續發展。

二、辦理目的

112 年度行政社造化教育訓練認證課程主題納入文化部社造白皮書四大議題「公共治理」、「世代前進」、「多元平權」與「社會共創」，邀請相應專家學者進行授課，拓展公所人員的視野，並進而思考區公所如何承接文化部推動之脈絡，協助於臺中市社造發展藍圖共同推進。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文化部
-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 (三) 承辦單位：112 年度臺中市社區營造暨博物館、地方文化館諮詢推動辦公室(愛社享生活文化有限公司)

四、參與對象

- (一) 各區公所負責社區營造業務之主管、承辦人員及輔導團隊（請 112 年度成立社造中心之區公所務必派員參加）。
- (二) 對社區營造相關領域感興趣之一般民眾。

五、課程資訊

(一) 辦理時間：

1. 第一場次：112年6月29日（四）上午9時至12時
2. 第二場次：112年6月29日（四）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3. 第三場次：112年7月6日（四）上午9時至12時
4. 第四場次：112年7月6日（四）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5. 第五場次：112年7月12日（三）上午9時至12時
6. 第六場次：112年7月12日（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二) 辦理地點：臺中市西區自治街30號5樓（臺灣最美農村故事館）

(三) 課表：

課程日期	課程時間	課程類別	課程主題	時數	講師
6/29(四)	09:00 12:00	多元平權	性別平權的日常實踐	3	林育苡律師/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 委員
	13:30 16:30	多元平權	發現"新"視野	3	林麗蟬老師/基隆市綜合發展處 處長
7/6(四)	09:00 12:00	社會共創	聲音地景的實務工作坊	3	李百文/環島成音師
	13:30 16:30	世代前進	高齡友善與青銀共創	3	陳國興老師/童綜合醫院社區健康服務部 管理師

課程日期	課程時間	課程類別	課程主題	時數	講師
7/12(三)	09:00 12:00	公共治理	審議社造的概念 與案例分享	3	洪士育/熱吵民主協會 主任
	13:30 16:30	公共治理	行政社造化的概念 與實務	3	楊玉如老師/臺中市社區 營造暨博物館、地方文化 館諮詢推動辦公室 計畫 主持人

六、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請於 6/26(一)前至 Google 表單報名：<https://forms.gle/hdVQt6jRQ9tS9ZEt9>



報名表單 Qrcode

- (一)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活動執行單位 04-23710723、0932-881021（林小姐）或本活動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04-2228-9111 轉 25119（張小姐）。
- (二)若因其他事務臨時無法參與，請推薦單位內其他同仁參與，並通知執行單位。
- (三)欲申請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請務必於 Google 報名表單上相關欄位填寫身份證字號。凡全程參加之公務人員，可核發研習時數，「遲到或中途離席者」不予核發時數。

七、 聯絡方式

- (一) 112 年度臺中市社區營造暨博物館、地方文化館諮詢推動辦公室 (愛社享生活文化有限公司)
- (二) 地址：臺中市西區自治街 30 號 4 樓
- (三) 連絡電話：04-2371-0723、0932-881-021 (林小姐)
- (四) 電子信箱：isearch2018@gmail.com